

华夏首创奥特莱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5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收益分配情况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运营管理机构已对季度报告中相关披露事项进行确认，不存在异议。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3 月 31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2.1 基金产品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华夏首创奥特莱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夏首创奥莱 REIT
场内简称	首创奥莱（扩位简称：华夏首创奥莱 REIT）
基金主代码	508005
交易代码	50800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封闭式。自基金合同初始生效后 34 年，本基金在此期间内封闭运作并在符合规定的情形下在上交所上市交易。存续期届满前，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本基金可延长存续期。否则，本基金终止运作并清算，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4 年 8 月 14 日
基金管理人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00,000,000.00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34 年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24 年 8 月 28 日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全部份额，并通过资产支持证券等特殊目的载体取得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全部股权，最终取得基础设施项目完全所有权或经营权利。通过主动的投资管理和运营管理，力争为基金份额持有人提供稳定的收益分配。
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包括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与固定收益投资策略。其中，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包括初始投资策略、扩募收购策略、资产出售及处置策略、融资策略、运营策略、权属到期后的安排。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暂不设立业绩比较基准。 如果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基金管理人认为权威的、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本基金可以在按照监管部门要求履行适当程序后增加或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在存续期内主要投资于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全部份额，以获取基础设施运营收益并承担基础设施项目价格波动，因此与股票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等常规证券投资基金有不同的风险收益特征。一般市场情况下，本基金预期风险和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基金收益分配政策	本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为：(1)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2)本基金收益以现金形式分配；(3)本基金应当将不低于合并后年度可供分配金额的 90% 以现金形式分配给投资者。本基金的收益分配在符合分配条件的情况下每年不得少于 1 次。
资产支持证券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运营管理机构	首创钜大有限公司（运营管理统筹机构）、北京首钜商业管理有限公司（运营管理实施机构）

2.2 资产项目基本情况说明

资产项目名称：济南首创奥莱项目

资产项目公司名称	济南首钜置业有限公司
资产项目类型	消费基础设施
资产项目主要经营模式	基础设施项目属于购物中心行业，但区别于一般购物中心的业态组合（零售业态面积占比通常不超过 50%），奥莱项目以国际名品、运动户外、服装服饰、皮具皮鞋及黄金珠宝等零售品类折扣店为主（零售业态面积占比可达 80% 以上），辅以餐饮、休闲、娱乐配套设施及室外氛围活动，集购物、休闲娱乐、社交于一体。项目公司以联营、抽成和固租三种收入模式向商户收取联营收入/租金收入，并向商户收取物业管理费等收入。
资产项目地理位置	济南首创奥莱项目位于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唐冶新区。

资产项目名称：武汉首创奥莱项目

资产项目公司名称	武汉首钜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资产项目类型	消费基础设施
资产项目主要经营模式	基础设施项目属于购物中心行业，但区别于一般购物中心的业态组合（零售业态面积占比通常不超过 50%），奥莱项目以国际名品、运动户外、服装服饰、皮具皮鞋及黄金珠宝等零售品类折扣店为主（零售业态面积占比可达 80% 以上），辅以餐饮、休闲、娱乐配套设施及室外氛围活动，集购物、休闲娱乐、社交于一体。项目公司以联营、抽成和固租三种收入模式向商户收取联营收入/租金收入，并向商户收取物业管理费等收入。
资产项目地理位置	武汉首创奥莱项目位于湖北省武汉市江夏区、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中心区。

2.3 基金扩募情况

无。

2.4 基金管理人和运营管理机构

项目	基金管理人	运营管理机构	运营管理机构
名称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首创钜大有限公司	北京首钜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事务 负责人	姓名	李彬	-
	职务	督察长	-
	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400-818-6666；邮箱： service@ChinaAMC.com	010-85892857
注册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安庆大街甲 3 号院	香港干诺道中148号粤海 投资大厦10楼	北京市大兴区榆顺路 12 号 D 座 3682 号中国（北京） 自由贸易试验区高端产业片 区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辰西路 6 号院北辰中心 C 座 5 层	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 8号静安中心7楼西区	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 8 号静安中心 7 楼西区
邮政编码	100101	100028	100028
法定代表人	张佑君	谢洪毅	谢洪毅

注：首创钜大有限公司为运营管理统筹机构，北京首钜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为运营管理实施机构。

2.5 基金托管人、资产支持证券管理人、资产支持证券托管人和原始权益人

项目	基金托管人	资产支持证券管理人	资产支持证券托管人	原始权益人
名称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北京首创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10号院1号楼6-30层、32-42层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C座、D座一层、E座一层及F座一层A室	北京市大兴区榆顺路12号D座3686号中国（北京）自由贸易试验区高端产业片区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10号院1号楼6-30层、32-42层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C座、D座一层、E座一层及F座一层A室	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8号静安中心7楼西区
邮政编码	100020	100026	100010	100028
法定代表人	方合英	张佑君	贺劲松	张生靓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运作情况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5年1月1日-2025年3月31日)
1.本期收入	72,197,703.68
2.本期净利润	22,012,086.12
3.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64,721.15
4.本期现金流分派率	1.03%
5.年化现金流分派率	4.19%

注：①本表中的“本期收入”、“本期净利润”、“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指合并报表层面的数据。

②本期收入指基金合并利润表中的本期营业收入、利息收入、投资收益、资产处置收益、营业外收入、其他收入以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总和。

③本期现金流分派率指报告期可供分配金额/报告期末市值。

④年化现金流分派率指截至报告期末本年累计可供分配金额/报告期末市值/年初至今实际天数*本年总天数。

3.2 其他财务指标

无。

3.3 基金收益分配情况

3.3.1 本报告期的可供分配金额

单位：人民币元

期间	可供分配金额	单位可供分配金额	备注
本期	31,720,755.45	0.0397	-
本年累计	31,720,755.45	0.0397	-

3.3.2 本报告期的实际分配金额

本报告期及本年累计无实际分配金额。

3.3.3 本期可供分配金额计算过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备注
本期合并净利润	22,012,086.12	-
本期折旧和摊销	16,202,579.17	-
本期利息支出	-	-
本期所得税费用	1,964,282.83	-
本期息税折旧及摊销前利润	40,178,948.12	-
调增项		
1.未来合理相关支出预留，包括重大资本性支出（如固定资产正常更新、大修、改造等）、未来合理期间内需要偿付的经营性负债、运营费用等	48,613,298.32	-
调减项		
1.应收和应付项目的变动	-48,330,390.59	-
2.当期购买基础设施项目等资本性支出	-1,527,821.72	-
3.其他可能的调整项，如基础设施基金发行份额募集的资金、处置基础设施项目资产取得的现金、商誉、金融资产相关调整、期初现金余额等	-61,552.08	-
4.支付的利息及所得税费用	-7,151,726.60	-
本期可供分配金额	31,720,755.45	-

注：未来合理相关支出预留，包括重大资本性支出（如固定资产正常更新、大修、改造等）、未来合理期间内需要偿付的租户结算款、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资产支持证券管理人的管理费、托管费、运营管理机构的管理费、待缴纳的税金、租赁押金及计提未收到的租金收入等变动的净额。针对合理相关支出预留，根据相应协议付款约定及实际发生情况进行使用。

此外，上述可供分配金额并不代表最终实际分配的金额。由于收入和费用并非在一年内平均发生，所以投资者不能按照本期占全年的时长比例来简单判断本基金全年的可供分配金额。

3.3.4 可供分配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化超过 10% 的情况说明

无。

3.3.5 本期调整项与往期不一致的情况说明

无。

3.4 报告期内基金费用收取情况的说明

依据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标准条款、运营管理服务协议等相关法律文件，本报告期内计提基金管理人管理费 784,127.70 元，资产支持证券管理人管理费 196,031.70 元，基金托管人托管费 49,007.70 元，运营管理机构基础管理费 22,937,879.48 元，运营管理机构激励管理费 550,943.40 元。本报告期本期净利润及可供分配金额均已扣减上述费用。

§4 资产项目基本情况

4.1 报告期内资产项目的运营情况

4.1.1 对报告期内重要资产项目运营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通过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持有的项目公司为济南首钜置业有限公司及武汉首钜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并通过项目公司分别持有济南首创奥莱项目及武汉首创奥莱项目。报告期内，两项目公司及底层资产整体运营情况良好，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不存在未决重大诉讼或纠纷。

济南首创奥莱项目及武汉首创奥莱项目分别于 2019 年 1 月及 2018 年 4 月正式投入运营。截止报告期末，济南首创奥莱项目已平稳运营 6 年 2 个月，武汉首创奥莱项目已平稳运营 6 年 11 个月。报告期内两基础设施项目所在城市均无新增奥特莱斯商业项目供应。

报告期内，济南首钜置业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988.67 万元、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2,298.13 万元，武汉首钜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174.70 万元、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1,933.76 万元；两项目公司整体实现营业收入 7,163.37 万元，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4,231.89 万元，符合经营预期。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及外部运营管理机构良好协作，积极开展基础设施项目运营管理工作，在资产管理方面亮点颇多。

（1）招商管理方面

报告期内，济南首创奥莱项目重点推进多家品牌移位、扩铺升级以及新品牌进场，如重点品牌李宁超级奥莱店扩铺改造、MLB“F2+F3”旗舰店升级改造均已进场装修；现有品牌 New Balance、LEVI'S、KAILAS 等移位扩铺升级，以及引进的新品牌 CAT、broadcast 等均已签约，预计将于二季度亮相。

武汉首创奥莱项目持续推进品牌汰换升级及形象焕新，引入女装品牌 MSLAN、休闲潮牌 SPRAYGROUND 等代表性品牌，推进 361°、特步“F2+F3”扩铺升级，提升品牌级次及货品吸引力，促进收入增长。

（2）运营管理方面

报告期内，济南首创奥莱项目恰逢六周年店庆，1月18日至19日两天“店庆”合计销售额同比提升35%、客流同比提升32%，创造项目店庆新记录。项目与波司登品牌联动，邀请明星俞灏明空降现场，为店庆销售高潮再增亮点，波司登1月销售额同比提升63%；周年庆叠加新春年货节，推出头部品牌爆款尖货秒杀、大牌爆品发放补贴券等，带动一季度销售额同比增长11%。

武汉首创奥莱项目聚焦节庆节点，通过多元化活动实现业绩突破：1月18日至27日春节年货节期间，通过满赠、限时折扣等促销方式，联动品牌打造年货市集及特色品牌活动，带动项目销售额同比提升50%、客流同比增长55%。例如，百丽举办“年货节内购会”，实现销售额同比提升48%；Coach举办“DIY沙龙”，实现销售额同比提升159%；3月8日女神节，项目联合雅莹、Koradior、YINER等八大女装品牌举办时尚走秀及独家满减活动，当日实现销售额同比增长42%；3月开展“春日狂抢节-运动风暴”主题活动，联合运动品牌推出折上折、超级品牌日及限量爆款抢购，同时推出乔丹市集等特色品牌活动，带动销售增长。项目一季度实现开门红，销售额同比增长5%。

（3）营销推广管理方面

报告期内，济南首创奥莱项目持续放大品牌、货品及价格优势，店庆期间多次刷新历史销售及客流数据：六周年店庆叠加新春年货节，推出“全省ZUI低价”活动，大牌补贴、逐级返券，并以火为名举办泉城首届火把节、联动波司登品牌邀约明星到店，创新体验、引发市场关注；媒体推广方面，利用大数据精准营销，侧重于线上媒体及项目20公里外市区媒体投放，不断强化淄博、泰安、滨州、聊城等外阜市场的开发，扩大项目影响。春节后，打造“新春出清季”、“春日狂抢节”等主题活动，开展品牌告罄专场、运动品类预购专场等营销活动，带动销售提升，同时上线新会员权益，激活会员能量。

武汉首创奥莱项目充分发挥“货品+折扣”优势，聚焦线上、线下客流转化，以“团券+直播”模式助力经营：加大抖音达人直播频次，扩大获客半径，实现线上持续曝光，引流到店消费，助力客流一季度同比提升16%，直播GMV超1,000万元；打造新春年货节“沉浸式盛唐国风演艺”、女神节“花镜女神时尚盛典奥莱春日秀场”等系列特色活动，同时加强与城市文旅、艺术等活动资源的联动，开展美依礼芽、陈立农、雅 MIYAVI 等多场粉丝应援会活动，

借力粉丝经济，促进销售提升。

4.1.2 报告期以及上年同期资产项目整体运营指标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含义说明及 计算方式	指标 单位	本期（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3 月 31 日）/报 告期末（2025 年 3 月 31 日）	上年末（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同比 （% ）
1	报告期末可供出租面积	报告期末可供出租面积=Σ（各可供租赁给租户的正式商铺的可租赁面积）	平方米	99,072.05	99,130.05	-0.06
2	报告期末实际出租面积	报告期末实际出租面积=Σ（已签订联营、租赁合同各正式商铺的租赁面积）	平方米	96,552.95	97,212.30	-0.68
3	报告期末出租率	报告期末出租率=实际出租面积/可供出租面积×100%	%	97.46	98.07	-0.62
4	报告期内租金单价	报告期内租金单价=报告期内实际出租面积对应的正式商铺租金收入（含联营、抽成、固租收入，不含税）/报告期内各月末时点实际出租面积之和	元/平方米/月	199.07	-	-
5	报告期末剩余租期	报告期末剩余租期= $\sum(i=1)^n[\text{租约 } i \text{ 的剩余租期} \times \text{租约 } i \text{ 的租约面积}] / \text{租约总面积}$	年	1.52	1.70	-10.43
6	报告期末租金收缴率	报告期末租金收缴率=报告期内实收租金收入/应收租金收入×100%	%	100.00	-	-

注：报告期末可供出租面积、报告期末实际出租面积、报告期末出租率、报告期末剩余租期为报告期末时点指标，对比“上年末”数值；报告期内租金单价、报告期末租金收缴率为

报告期内期间指标，对比“上年同期”数值。由于本产品成立未满一年，故不列示“上年同期”数值及相关指标本期同比数据。

4.1.3 报告期及上年同期重要资产项目运营指标

资产项目名称： 济南首创奥莱项目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含义说明及计算公式	指标单位	本期（2025年1月1日-2025年3月31日）/报告期末（2025年3月31日）	上年末（2024年12月31日）	同比（%）
1	报告期末可供出租面积	报告期末可供出租面积=Σ（各可供租赁给租户的正式商铺的可租赁面积）	平方米	51,863.53	51,921.53	-0.11
2	报告期末实际出租面积	报告期末实际出租面积=Σ（已签订联营、租赁合同各正式商铺的租赁面积）	平方米	49,750.76	50,394.05	-1.28
3	报告期末出租率	报告期末出租率=实际出租面积/可供出租面积×100%	%	95.93	97.06	-1.17
4	报告期内租金单价	报告期内租金单价=报告期内实际出租面积对应的正式商铺租金收入（含联营、抽成、固租收入，不含税）/报告期内各月末时点实际出租面积之和	元/平方米/月	225.09	-	-
5	报告期末剩余租期	报告期末剩余租期=Σ(i=1)^n[租约i的剩余租期*租约i的租约面积]/租约总面积	年	1.71	1.75	-1.94
6	报告期末租金收缴率	报告期末租金收缴率=报告期内实收租金收入/应收租金收入×100%	%	99.99	-	-

资产项目名称： 武汉首创奥莱项目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含义说明及计算公式	指标单位	本期（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3 月 31 日）/报告期末（2025 年 3 月 31 日）	上年末（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同比（%）
1	报告期末可供出租面积	报告期末可供出租面积=Σ（各可供租赁给租户的正式商铺的可租赁面积）	平方米	47,208.52	47,208.52	-
2	报告期末实际出租面积	报告期末实际出租面积=Σ（已签订联营、租赁合同的各正式商铺的租赁面积）	平方米	46,802.19	46,818.25	-0.03
3	报告期末出租率	报告期末出租率=实际出租面积/可供出租面积×100%	%	99.14	99.17	-0.03
4	报告期内租金单价	报告期内租金单价=报告期内实际出租面积对应的正式商铺租金收入（含联营、抽成、固租收入，不含税）/报告期内各月末时点实际出租面积之和	元/平方米/月	171.68	-	-
5	报告期末剩余租期	报告期末剩余租期=Σ(i=1)^n[租约 i 的剩余租期*租约 i 的租约面积]/租约总面积	年	1.32	1.65	-19.96
6	报告期末租金收缴率	报告期末租金收缴率=报告期内实收租金收入/应收租金收入×100%	%	100.00	-	-

注：报告期末可供出租面积、报告期末实际出租面积、报告期末出租率、报告期末剩余租期为报告期末时点指标，对比“上年末”数值；报告期内租金单价、报告期末租金收缴率为报告期内期间指标，对比“上年同期”数值。由于本产品成立未满一年，故不列示“上年

同期”数值及相关指标本期同比数据。

4.1.4 其他运营情况说明

报告期末，基础设施项目整体签约租户总数为 430 个，其中零售租户面积占比 88.82%、非零售租户面积占比 11.18%。报告期内基础设施项目整体租金收入前五名租户及其占整体总租金收入比例分别如下：租户 A 为 298.84 万元，占比 4.95%；租户 B 为 228.41 万元，占比 3.79%；租户 C 为 163.91 万元，占比 2.72%；租户 D 为 151.78 万元，占比 2.52%；租户 E 为 142.65 万元，占比 2.36%；前五名租户租金收入合计 985.58 万元，占比 16.34%。

报告期末，济南首创奥莱项目签约租户总数为 221 个，其中零售租户面积占比 89.04%、非零售租户面积占比 10.96%。报告期内济南首创奥莱项目租金收入前五名租户及其占项目总租金收入比例分别如下：租户 A 为 189.17 万元，占比 5.60%；租户 B 为 142.65 万元，占比 4.22%；租户 C 为 139.15 万元，占比 4.12%；租户 D 为 122.71 万元，占比 3.63%；租户 E 为 120.28 万元，占比 3.56%；前五名租户租金收入合计 713.95 万元，占比 21.14%。

报告期末，武汉首创奥莱项目签约租户总数为 209 个，其中零售租户面积占比 88.59%、非零售租户面积占比 11.41%。报告期内武汉首创奥莱项目租金收入前五名租户及其占项目总租金收入比例分别如下：租户 A 为 163.91 万元，占比 6.17%；租户 B 为 151.78 万元，占比 5.72%；租户 C 为 109.67 万元，占比 4.13%；租户 D 为 90.72 万元，占比 3.42%；租户 E 为 89.26 万元，占比 3.36%；前五名租户租金收入合计 605.35 万元，占比 22.80%。

4.1.5 可能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经营风险、行业风险、周期性风险

无。

4.2 重要资产项目公司运营财务数据

4.2.1 重要资产项目公司的主要资产负债科目分析

资产项目公司名称： 济南首钜置业有限公司

序号	构成	报告期末金额（元）	上年末金额（元）	同比（%）
主要资产科目				
1	投资性房地产	495,332,708.66	-	-
2	货币资金	125,356,820.99	-	-
主要负债科目				
1	长期应付款	602,350,000.00	-	-

资产项目公司名称： 武汉首钜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序号	构成	报告期末金额（元）	上年末金额（元）	同比（%）
主要资产科目				
1	投资性房地产	439,858,979.68	-	-

2	货币资金	128,941,875.23	-	-
主要负债科目				
1	长期应付款	681,380,000.00	-	-

4.2.2 重要资产项目公司的营业收入分析

资产项目公司名称： 济南首钜置业有限公司

序号	构成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	
		金额（元）	占该项目总收入比例（%）
1	租金收入	33,775,436.61	84.68
2	物业管理收入	4,821,326.78	12.09
3	其他收入	1,289,958.52	3.23
4	合计	39,886,721.91	100.00

注：①租金收入包含正铺租金收入、仓库租金收入、多经点位租金收入等。②其他收入包含收银服务费收入、展棚租赁收入等。

资产项目公司名称： 武汉首钜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序号	构成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	
		金额（元）	占该项目总收入比例（%）
1	租金收入	26,552,349.10	83.64
2	物业管理收入	4,017,193.24	12.65
3	其他收入	1,177,429.30	3.71
4	合计	31,746,971.64	100.00

注：①租金收入包含正铺租金收入、仓库租金收入、多经点位租金收入等。②其他收入包含收银服务费收入、展棚租赁收入等。

4.2.3 重要资产项目公司的营业成本及主要费用分析

资产项目公司名称： 济南首钜置业有限公司

序号	构成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	
		金额（元）	占该项目总成本比例（%）
1	折旧及摊销	4,374,534.70	11.17
2	物业运营成本	13,851,701.81	35.37
3	租赁成本	-	-
4	税金及附加	3,232,892.67	8.25
5	销售费用	-	-
6	管理费用	139,565.84	0.36
7	财务费用	17,567,419.21	44.85
8	其他成本/费用	-	-
9	合计	39,166,114.23	100.00

注：本报告期项目公司物业运营成本包括能源费、运营管理费、物业管理费，财务费用主要为股东借款利息费用。

资产项目公司名称： 武汉首钜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序号	构成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	
		金额（元）	占该项目总成本比例（%）
1	折旧及摊销	4,213,834.83	13.24
2	物业运营成本	10,418,054.14	32.73
3	租赁成本	-	-
4	税金及附加	2,127,596.95	6.68
5	销售费用	-78.83	0.00
6	管理费用	146,335.60	0.46
7	财务费用	14,925,052.07	46.89
8	其他成本/费用	-	-
9	合计	31,830,794.76	100.00

注：本报告期项目公司物业运营成本包括能源费、运营管理费、物业管理费，财务费用主要为股东借款利息费用。

4.2.4 重要资产项目公司的财务业绩衡量指标分析

资产项目公司名称： 济南首钜置业有限公司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含义说明及计算公式	指标单位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
				指标数值
1	毛利率	$(\text{营业收入}-\text{营业成本}) / \text{营业收入} \times 100\%$	%	54.31
2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率	$(\text{利润总额}+\text{利息费用}+\text{折旧摊销}) / \text{营业收入} \times 100\%$	%	57.62

资产项目公司名称： 武汉首钜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含义说明及计算公式	指标单位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
				指标数值
1	毛利率	$(\text{营业收入}-\text{营业成本}) / \text{营业收入} \times 100\%$	%	53.91
2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率	$(\text{利润总额}+\text{利息费用}+\text{折旧摊销}) / \text{营业收入} \times 100\%$	%	60.91

4.3 资产项目公司经营现金流

4.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归集、管理、使用以及变化情况

1、收入归集和支出管理：

项目公司开设有监管账户、运营专项账户两类账户，两类账户均受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管。监管账户和运营专项账户用于接收基础设施项目底层现金流入。监管账户根据《项目公司监管协议》的约定对外支付人民币资金。

2、现金归集和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初项目公司货币资金余额 271,145,814.56 元。报告期内，现金流入总金额为 474,214,854.00 元，项目公司收到租赁收入及其他经营活动相关流入合计 474,214,854.00 元；现金流出总金额为 491,061,972.34 元，其中支付税金 12,711,391.06 元，接受劳务及其他与经营活动相关支出 478,350,581.28 元。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项目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254,298,696.22 元。

4.3.2 来源于单一客户及其关联方的现金流占比超过 10%的情况说明

无。

4.3.3 对报告期内发生的影响未来项目正常现金流的重大情况与拟采取的相应措施的说明

无。

§5 除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之外的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之外的投资组合的比例（%）
1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货币资金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366,724.87	100.00
4	其他资产	-	-
5	合计	1,366,724.87	100.00

5.2 其他投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6 回收资金使用情况

6.1 原始权益人回收资金使用有关情况说明

原始权益人北京首创商业管理有限公司通过华夏首创奥莱 REIT 发行所回收的净回收资金总额为 40,082.90 万元，拟将其中 60%（含）的部分用于禧瑞金海 A 地块的在建项目建设，其中不超过 30%的部分用于昆明奥莱项目小股东股权收购，其中不超过 10%的部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截止本报告期末，原始权益人已按计划将 4,008.29 万元净回收资金实际用于补充公司流动性，占净回收资金总额的 10%。报告期内原始权益人无新增净回收资金使用情况。

6.2 报告期末净回收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报告期末净回收资金余额	360,746,100.00
报告期末净回收资金使用率	10.00%

6.3 剩余净回收资金后续使用计划

原始权益人将继续按计划将剩余部分净回收资金用于前述在建项目建设及存量资产项目股权收购等工作。后续净回收资金用途或使用比例拟发生变化的，原始权益人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内部管理制度履行必要的审批决策程序并向监管部门备案后配合基金管理人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6.4 原始权益人控股股东或者关联方遵守回收资金管理制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情况

就回收资金事宜，原始权益人、原始权益人控股股东等已出具相关承诺函，并开立了原始权益人净回收资金监管账户。报告期内，原始权益人严格遵守执行其《回收资金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已将净回收资金使用情况按季度定期报送相关监管部门。

§7 基础设施基金主要负责人员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期限		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或投资管理年限	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或投资管理经验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聪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4-08-14	-	11 年	自 2014 年起从事基础设施与不动产行业的投资管理工作。曾参与多个基础设施与不动产项目投资管理工作，主要涵盖购物中心、写字楼、高速公路、能源电力、水务等基础设施类型	硕士，具有 5 年以上基础设施投资管理经验。曾就职于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平安创赢资本管理有限公司。2022 年 11 月加入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杨凯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4-08-14	-	13 年	自 2012 年起从事基础设施与不动产等行业的财务、运营管理工作。主要涵盖购物中心、保障性租赁住房、产业园、写字楼等基础设施类型	学士，具有 5 年以上基础设施运营管理经验。曾就职于保利（四川）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万科（上海）商用置业有限公司、上海奔汇投资咨询有限公司。2023 年 8 月加入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张	本基	2024-	-	11 年	自 2014 年起从事基	硕士，具有 5 年以上基础

玮	金的 基金 经理	08-14			基础设施与不动产等行业的运营、投资管理工作。曾参与多个购物中心项目的招商管理工作、投资研测工作及酒店、写字楼项目的资产管理工作，主要涵盖购物中心、写字楼、酒店等基础设施类型	设施运营管理经验。曾就职于华润置地有限公司、龙湖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翰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万达商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2023 年 8 月加入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	--	--	--	--

注：①上述“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首任基金经理的，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②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或投资管理年限自基金经理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或投资起始日期起计算。

§8 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800,000,000.00
报告期期间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00,000,000.00

§9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10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报告期内披露的主要事项

2025 年 1 月 25 日发布华夏首创奥特莱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关于运营管理统筹机构港股私有化的公告。

2025 年 2 月 5 日发布华夏首创奥特莱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交易情况的提示性公告。

2025 年 3 月 7 日发布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办公地址变更的公告。

2025 年 3 月 12 日发布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广州分公司营业场所变更的公告。

2025 年 3 月 27 日发布关于华夏首创奥特莱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停复牌、暂停恢复基金通平台份额转让业务及交易情况提示公告。

2025 年 3 月 31 日发布华夏首创奥特莱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年度评估报告。

2025 年 3 月 31 日发布华夏首创奥特莱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

2、其他相关信息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4 月 9 日，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成立的首批全国性基金管理公司之一。公司总部设在北京，在北京、上海、深圳、成都、南京、杭州、广州、青岛、武汉及沈阳设有分公司，在香港、深圳、上海、北京设有子公司。公司是首批全国社保基金管理人、首批企业年金基金管理人、境内首批 QDII 基金管理人、境内首只 ETF 基金管理人、境内首只沪港通 ETF 基金管理人、首批内地与香港基金互认基金管理人、首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投资管理人资格、首家加入联合国责任投资原则组织的公募基金公司、首批公募 FOF 基金管理人、首批公募养老目标基金管理人、首批个人养老金基金管理人、境内首批中日互通 ETF 基金管理人、首批商品期货 ETF 基金管理人、首批公募 MOM 基金管理人、首批纳入互联互通 ETF 基金管理人、首批北交所主题基金管理人以及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人、保险资金投资管理人、公募 REITs 管理人，境内首家承诺“碳中和”具体目标和路径的公募基金公司，香港子公司是首批 RQFII 基金管理人。华夏基金是业务领域最广泛的基金管理公司之一。

华夏基金拥有多年丰富的基础设施与不动产领域投资研究和投后管理经验，并已设置独立的基础设施基金业务主办部门，即基础设施与不动产业务部。截至本报告发布日，基础设施与不动产业务部已配备不少于 3 名具有 5 年以上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或基础设施投资管理经验的主要负责人员，其中至少 2 名具备 5 年以上基础设施项目运营经验，覆盖交通基础设施、园区基础设施、保障性租赁住房、消费基础设施、仓储物流基础设施、能源及市政基础设施等领域。

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基金管理公司开展投资、研究活动防控内幕交易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11 备查文件目录

11.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基金注册的文件；
- 2、基金合同；
- 3、托管协议；
- 4、法律意见书；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11.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11.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